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木垒哈萨克
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单位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

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交通、水利、环境保护、林业、就业、扶贫和财政、民政、安全、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指导村委会工作，认真做好接待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听取群众意见，解决困难，处理矛盾，办好群众的事。

5、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4个科室，分别是：党委、政府、人大、畜牧兽医站、水管站、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站、农业技术推广站、农机站、林业站、劳动保障事务所、计生办、广播站、村镇规划建设发展中心、财政所。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编制数 70，实有人数 86 人，其中：在职 61 人，减少 0 人；退休 27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2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26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28.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581.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4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079.54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7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收 入 总 计	2128.70	支 出 总 计	2128.70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 政 专 户 (教 育 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有 本 营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26	583.26	583.26									
201	01		人大事务	21	21	21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1	21	2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2.26	562.26	562.26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62.26	562.26	562.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	4	4		4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	4		4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	4		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387.73	387.73	387.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92	146.92	146.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95	97.95	97.9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97	48.97	48.97									
208	08		抚恤	4.61	4.61	4.61									
208	08	01	死亡抚恤	4.61	4.61	4.61									
208	10		社会福利	16	16	16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6	16	1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2	42	42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2	42	42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2	178.2		178.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2	178.2		178.2								
213			农林水支出	1079.54	1079.54	1079.54									
213	01		农业农村	385.49	385.49	385.49									
213	01	04	事业运行（农业）	385.49	385.49	385.49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65	365		365								
213	05	05	生产发展	365	365		365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329.05	239.05	329.05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9.05	329.05	329.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7	74.17	74.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7	74.17	74.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4.17	74.17	74.17									
			合 计	2128.7	2128.7	1581.5	547.2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编 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583.26	556.14	27.12
201	01		21		21
201	01	99	21		21
201	03		562.26	556.14	6.12
201	03	01	562.26	556.14	6.12
207			4		4
207	01		4		4
207	01	99	4		4
208			387.73	151.53	236.2
208	05		146.92	146.92	
208	05	05	97.95	97.95	
208	05	06	48.97	48.97	
208	08		4.61	4.61	
208	08	01	4.61	4.61	
208	10		16		16
208	10	02	16		16
208	11		42		42
208	11	07	42		42
208	99		178.2		178.2
208	99	99	178.2		178.2
213			1079.54	564.54	515
213	01		385.49	385.49	515
213	01	04	385.49	385.49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65		365
213	05	05	生产发展	365		365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329.05	179.05	15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9.05	179.05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7	74.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7	74.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4.17	74.174	
			合 计	2128.70	1346.38	782.3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128.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26	583.26		
一般公共预算	2128.7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3	387.7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079.54	1079.5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7	74.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2128.7	支出总计	2128.70	2128.7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26	556.14	27.12
201	01		人大事务	21		21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1		2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2.26	556.14	6.1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62.26	556.14	6.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	4		4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		4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		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3	151.53	23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92	146.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95	97.9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97	48.97	
208	08		抚恤	4.61	4.61	
208	08	01	死亡抚恤	4.61	4.61	
208	10		社会福利	16		16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6		1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2		42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2		42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2		178.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2		178.2
213			农林水支出	1079.54	564.54	515

213	01		农业农村	385.49	385.49	515
213	01	04	事业运行（农业）	385.49	385.49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65		365
213	05	05	生产发展	365		365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329.05	179.05	15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9.05	179.05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7	74.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7	74.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4.17	74.174	
			合 计	2128.70	1346.38	782.3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1.09	1231.09	
301	01	基本工资	239.78	239.78	
301	02	津贴补贴	260.57	260.57	
301	03	奖金	57.35	57.35	
301	07	绩效工资	60.37	60.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7.95	97.9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8.97	48.97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37	64.3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33	15.3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	2.9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4.17	74.1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9.29	309.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3		
302	01	办公费	14.68		14.68
302	05	水费	3.00		3.00
302	06	电费	7.00		7.00
302	07	邮电费	3.25		3.25
302	08	取暖费	6.00		6.00
302	11	差旅费	0.50		0.50
302	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	14	租赁费	2.00		2.00
302	15	会议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	26	劳务费	12.00		12.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		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6		
303	02	退休费	5.67	5.67	
303	05	生活补助	4.61	4.6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38	41.38	
			1346.38	1282.75	63.6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2		6	6.12			15				
	01		人大事务		21		6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	2023 年乡镇人大微实事项目经费	15						15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	2023 年乡镇人大代表之家活动经费	6		6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2			6.12							
201	03	0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3 年度“农村十户长（社区楼栋长）”工作补助经费	6.12			6.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		4		4								
201	01		文化和旅游		4		4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3.3		3.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3 年自治区补助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0.7		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2			236.2							
208	10		社会福利		16			16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023 年木垒县乡镇高龄补贴资金	16			1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2			42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23 年木垒县乡镇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42			42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2			178.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 年第一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78.2			178.2							
213			农林水支出		515		150				365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65						365				
213	05	05	农业发展	昌州财农【2022】52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105						105				
213	05	05	农业发展	昌州财农【2022】52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260						26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50		15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村级运转经费和服务群众工作经费	150		150								
				合 计	782.32		160	242.32			38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	5.0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2.5	2.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5	2.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	2.5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128.7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128.7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2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3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79.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4.17 万元。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收入预算 2128.7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81.5 万元，占 74.29%，比上年预算增加 96.36 万元，增长 14.0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社保基数变化，乡镇人大微实项目、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农村十户长（社区楼栋长）工作补助经费等纳入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547.2 万元，占 25.71%，比上年预算增加 54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未安排上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 2128.7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46.38 万元，占 63.24%，比上年预算增加 69.24 万元，增长 5.43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住房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782.32 万元，占 36.76 %，比上年预算增加 574.32 万元，增长 276.12%，主要原因是中央补助地方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自治区补助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十户长工作补助经费、人大微实事项目、人大代表之家活动经费、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农业发展项目等纳入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28.7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28.7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583.2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发放党委、政府、人大、到村

服务大学生等在岗人员工资薪金补贴；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大石头乡文化站免费开放事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3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保障在岗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高龄老人福利、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困难群众救助；

农林水支出 1079.54 万元，主要用于农林水事业单位在岗人员工资薪金补贴、5 个村村级公用经费和村级服务群众经费、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农业发展的项目。

住房保障支出 74.1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党委、政府、人大、事业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128.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6.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24 万元，增长 5.4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住房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782.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4.32 万元，增长 276.12%。主要原因是：中央补助地方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自治区补助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十户长工作补助经费、人大微实项目、人大代表之家活动经费、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农业发展项目等项目纳入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583.26 万元，占 27.40%。
2. 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类）4.00 万元，占 0.1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87.73 万元，占 18.22%。
3. 农林水支出（类）1079.54 万元，占 50.7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74.17 万元，占 3.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人大“微实事”项目及人大代表之家活动经费纳入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83.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86 万元，下降 2.98%，主要原因是：2023 年到村服务大学生人数减少。
3. 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中央补助地方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和自治区补助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项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7.9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18.51 万元，增

加 23.3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8.9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9.24 万元，增加 23.2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6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4.61 万元，增加了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抚恤资金下错功能科目。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0 万元，增加了 0%，主要原因是：人数未变动，与上年度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0 万元，增加了 0%，主要原因是：年度老年福利预算跟上年度持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78.2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8.20 万元，增加了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未纳入预算。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85.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3.52 万元，下降了 12.20%，主要原因是：新增事业编退休人员。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村（款）生产发展（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 365 万元，增加了 100%，主要原因是：2013 年新增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村项目 2 个。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29.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9.05 万元，上升了 119.37%，主要原因是：2023 年村干部 31 人全年工资并入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中。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74.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8 万元，上升了 4%，主要原因是：住房缴费基数调整。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46.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82.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3.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

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乡镇人大代表之家活动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木县党发【2020】43 号《中共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区州党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木垒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为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积极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保障我乡人大代表各项调研和专题活动的顺利开展，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6 万元用于举办人大活动，购置办公用品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乡镇人大微实项目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木县党发【2020】43 号《中共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区州党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维修大石头乡阿克达拉村塘坝 3 万元、维修春秋牧道草场人畜饮水点 7 万元，其他为民办实事好事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2]6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教【2022】6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大石头乡文化站办公用品 1.5 万元，党员教育培训 0.9 万元，服装和车辆租赁 0.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2]71 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教【2022】71 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大石头乡文化站办公用品 0.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名称：昌州财农[2022]5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大石头乡红岩村耕地灌溉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2]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2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使用该笔资金为对红岩村 1200 亩耕地滴灌建设及配套设施等。加大节水力度，不断提高灌溉水利用率。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项目名称：州财农[2022]5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木垒县大石头乡东三村饮水安全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2]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建设水设备进行提升改造成本 96.8 万元，项目前期费 8.2 万元，解决 524 户 2038 人，解决舍饲圈养牲畜饮水问题。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 项目名称：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村级运转经费和服务群众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务公开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级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拨付村级公用经费和服务群众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大石头乡共 5 个行政村，每个村分配村级经费及服务群众经费 30 万元。村级经费 20 万元/村，服务群众经费 10 万元/村；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 项目名称：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度“农村十户长（社区楼栋长）”工作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党组[2011]22 号《关于加强乡镇（街道）专职联防队、村治保主任、“十户长”（社区楼栋长）队伍建设的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6.1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为大石头乡 102 人发放十户长工作补助经费，平均每人每年发放 6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102 人

补贴标准：十户长工作补助经费 600 元/人/年

补贴范围：大石头乡辖区十户长

补贴方式：财政大平台直接支付打入补贴对象卡中

发放程序：县财政局拨款，乡综治办核对人数及金额，并列好发放名单送至乡财政所，由乡长、分管财务领导及分管综治领导签字，最后乡财政所在财政大平台做直接支付，

直接打入补贴对象卡中。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大石头乡辖区十户长；提高村民小组长工作积极性，确保各村工作顺利开展，促进社会持续稳定。

9. 项目名称：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木垒县乡镇高龄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的通知》、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实施细则〉和〈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实施细则〉》拨付高龄补贴。

预算安排规模：1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本乡高龄老人共有 110 人，按照规定按月发放高龄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110 人

补贴标准：75 岁以上老人每月 50 元，80 岁以上老人每月 80 元，90 岁以上老人每月 200 元。

补贴范围：大石头乡辖区内符合规定的高龄老人。

补贴方式：通过一卡通平台打入补贴对象社保卡中。

发放程序：县财政局拨款，乡老龄办核对人数及金额，

并列好发放名单送至乡财政所，由乡长、分管财务领导及分管领导签字，乡财政所一卡通平台管理员将发放人员信息录入平台，直接打入补贴对象社保卡中。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本乡高龄老人；有效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

10. 项目名称：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木垒县乡镇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中国残联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拨付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预算安排规模：4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本乡残疾人共有 140 人，根据规定按月发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140 人

补贴标准：每人每项补贴 110 元。

补贴范围：大石头乡辖区内符合规定的残疾人。

补贴方式：通过一卡通平台打入补贴对象社保卡中。

发放程序：县财政局拨款，乡民政办核对人数及金额，并列好发放名单送至乡财政所，由乡长、分管财务领导及分管领导签字，乡财政所一卡通平台管理员将发放人员信息录入平台，直接打入补贴对象社保卡中。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本乡残疾人；全面落实好残疾人补贴政策，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

11.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3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3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7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为大石头乡 227 户发放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补贴，平均每户每年发放 7277.53 元；为大石头乡 8 人发放特困补助，平均每人每年发放 10000 元。临时救助补助资金每人每次 1000-20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227 户 470 人

补贴标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补贴 608 元/人/月，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补贴 558 元/人/月，特困补助 800 元/人/月。临时救助补助资金每人每次 1000-2000 元/人/次。

补贴范围：大石头乡辖区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财政大平台直接支付打入补贴对象卡中。

发放程序：县财政局拨款，乡民政办核对人数及金额，并列好发放名单送至乡财政所，由乡长、分管财务领导及分管民政领导签字，最后乡财政所在财政大平台做直接支付，直接打入补贴对象卡中。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大石头乡辖区困难群众；全面落实好困难群众救助补贴政策，改善困难群众生活状况，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及 2023 年均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及 2023 年均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持平。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预算 63.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 万元，增长 6.17 %。主要原因是人大会议费及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标准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 预算 26.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6.49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6.4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944 平方米，价值 435.03 万元。
2. 车辆 10 辆，价值 120.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 辆 10 辆，价值 120.0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0.6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76.2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82.32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3 年乡镇人大代表之家活动经费			项目负责人		叶尔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	其中：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3】1 号文件要求，木垒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为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积极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保障我乡人大代表各项调研和专题活动的顺利开展，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6 万元用于举办人大活动，购置办公用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保障人大代表之家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人大代表人数	≥52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举办活动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人大代表活动参与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人大代表活动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人大代表视察和活动成本	≤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人大活动其他商品支出	≤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人大代表服务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群众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3 年乡镇人大微实事项目			项目负责人		叶尔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3】1 号文件要求，木垒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15 万元，维修阿克达拉村塘坝 1 个，维修春秋牧道草场人畜饮水点 25 个，切实为村民办实事办好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维修阿克达拉村塘坝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维修春秋牧道草场人畜饮水点	≥25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	≤4 个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维修阿克达拉村塘坝成本	≤3 万元	计划标准		1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维修春秋牧道草场人畜饮水点	≤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其他为民办实事好事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4：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2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施工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成本指标	指标 1：环境污染事件发生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受益村民人数	≥ 1500 人	计划标准		2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村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昌州财教【2022】63 号-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文化站 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	其中：财政 拨款	3.3	其他资 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教【2022】63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中央文化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充分发挥“三馆一站”在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大石头乡免费开放文化站日常运转所需经费。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 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举办活动场次	≥1 次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活动参与人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群众活动参与率	≥8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补助资金使用率	≥95%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活动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活动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 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举办活动时安全 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受益农牧民人数	≥ 100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文化站正常运行 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参与活动群众满 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昌州财教【2022】71 号---2023 年自治区补助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7	其中：财政拨款	0.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教【2022】71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自治区文化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充分发挥“三馆一站”在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大石头乡免费开放文化站日常运转所需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	=1 个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活动参与人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群众活动参与率	≥85%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补助资金使用率	≥95%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活动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举办活动时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受益农牧民人数	≥ 100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文化站正常运行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参与活动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2）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木垒县大石头乡红岩村耕地滴灌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义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	其中：财政拨款	26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农（2022）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文件要求，计划使用该笔资金为对红岩村 1200 亩耕地滴灌建设及配套设施等。通过积极推广管道输水灌溉、微灌等高效节水技术，严格控制生活、生产用水定额，优化农业种植结构，加大节水型经济作物种植比例，减少农业用水总量，同时，加大节水力度，不断提高灌溉水利用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新建主管线数量	≥ 10409 米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新建分管线数量	≥ 10400 米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实施方案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10 日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3 年 8 月 30 日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工程建设成本	≤ 234.6 万元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工程项目前期费	≤ 25.4 万元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增加农民水费成本	≤0%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水资源利用率	=100%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项目受益户数	≥90 户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 年	实施方案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牧民满意度	≥90%	实施方案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2）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木垒县大石头乡东三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义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5	其中：财政拨款	10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农（2022）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文件要求，计划使用该笔资金为对原有净水设备进行提升改造，更换 RO 膜元件、过滤器滤料、增压器滤芯及配套设备等，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后可解决饮水不安全人口 524 户 2038 人，解决舍饲圈养牲畜饮水问题。饮水系统采用大石头乡大石头水库作为水源地，以地表水作为饮水水源，对水质进行净化处理后，保证供水水质符合《农村生活饮用水的卫生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项目日供水规模	≥340 立方米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更换 RO 膜元件数量	≥54 支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更换活性炭滤料数量	≥ 9600 升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项目实施后水质达标率	=100%	技术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上级文件要求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10 日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5 个月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工程建设成本	≤ 96.8 万元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工程项目前期费	≤8.2 万元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拖欠农民工工资事件	=0	实施方案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解决饮水安全人口数	≥ 2030 人	实施方案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工程设计年限	≥5 年	实施方案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牧民满意度	≥90%	实施方案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3 年村级运转经费和服务群众经费			项目负责人		潘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3】1 号文件要求，大石头乡计划使用村级运转经费和服务群众经费资金保障大石头乡辖区 5 个村正常办公运转、服务各村群众改善村集体工作、生活条件，巩固基层党组织政权，以保证基层单位更好的为人民群众服务 2. 为村委会提供办公经费补助，改善单位办公条件，使干部更好的开展日常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惠及村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村民纠纷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资金拨付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村民纠纷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村民投诉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受益村民人数	≥ 300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村委会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村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度“农村十户长（社区楼栋长）”工作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周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12	其中：财政拨款	6.1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3】1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 2023 年“农村十户长”工作补助经费为大石头乡 102 人发放“农村十户长”工作补助，提高村民小组长工作积极性，确保各村工作顺利开展，促进社会持续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发放补助十户长人数	≥102 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涉及行政村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2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十户长补助标准	≤ 600 元 /人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村民投诉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十户长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2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十户长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木垒县乡镇高龄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	其中：财政拨款	1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3】1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 2023 年高龄补贴资金为大石头乡 110 名高龄老人发放高龄补贴，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受益行政村	=5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享受高龄补贴人数	≥11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符合政策的高龄老人纳入保障范围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80 岁以上老人补贴标准	=100 元 / 月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90 岁以上老人补贴标准	=200 元 / 月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享受补贴人员投诉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高龄老人基本生活保障率	≥90%	计划标准		2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木财预字（2023）001 号-2023 年木垒县乡镇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叶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2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3】1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 2023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为大石头乡 140 名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14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符合政策的残疾人纳入保障范围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2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残疾人生活补助标准	=110 元 / 月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标准	=110 元 / 月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享受补贴人员投诉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残疾人权益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2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残疾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昌州财社（2022）3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叶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8.2	其中：财政拨款	178.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社【2022】38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 2023 年第一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为大石头乡特困 8 人，城乡低保 227 户、辖区困难群众发放困难补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发放特困救助人数	≥8 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城乡低保救助户数	≥227 户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指标 1：符合政策的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符合低保条件的脱贫人口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城乡低保补助资金	≤ 165.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2：特困救助补助资金	≤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指标 3：临时救助补助资金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享受困难补助人员投诉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困难群众救助率	≥85%	计划标准		20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比 例赋分	说明材料
-----------	-------	---------------	------	------	--	----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石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10 日